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1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所”）担任公司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公司拟支付大华所 2021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费用 98 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 7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28 万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大华所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在担任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能够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审计意见，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董事会拟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 年 2 月 9 日成立（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首席合伙人：梁春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伙人数量：232 人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注册会计师人数：1679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821 人

2020 年度业务总收入：252,055.32 万元

2020 年度审计业务收入：225,357.80 万元

2020 年度证券业务收入：109,535.19 万元

2020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76

主要行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

2020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收费总额：41,725.72 万元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0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 2020 年度年末数：405.91 万元

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70,000 万元

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无

3. 诚信记录。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24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纪律处分 2 次；48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分别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21 次、纪律处分 3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姓名王祖平，1994 年 10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1998 年 1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 年 11 月开始在大华所执业，2019 年 10 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3 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苑希峰，2015 年 4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 年 1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 年 11 月开始在大华所执业，2019 年 10 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1 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姓名包铁军，1998 年 12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1 年 10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 年 2 月开始在大华所执业，2015 年 10 月开始从事复核工作；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超过 50 家次。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 独立性。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

4. 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 98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 7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28 万元，系按照大华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工作人日数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繁简程度等确定；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等分别确定。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在 2020 年年度报告审计期间就相关事项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了有效沟通，并对大华所从业资质、专业能力、独立性和保护投资者能力等方面进行了认真核查。审计委员会认为，大华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在从事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服务过程中，坚持独立的审计准则，重视了解公司经营环境、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实施情况，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为公司出具的各项专业报告客观、公正，审计结果符合公司实际，从会计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与股东的利益。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服务经验。其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勤勉尽责，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的工作要求。同意将《关于续聘 2021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

独立意见：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具有从事上市公司审计的业务资格和专业的业务水平，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在从事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服务过程中，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出具的各项专业报告客观、公正，审计结果符合公司实际。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关于续聘 2021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的审议表决情况以及尚需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1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大华所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同意公司拟支付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2021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费用 98 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 7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28 万元。《关于续聘 2021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 （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二）审计委员会履职的证明文件；
- （三）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四）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8 月 28 日